

# 中共天津中医药大学委员会文件

津中医党发〔2024〕143号

## 天津中医药大学关于做好2025届毕业生 就业创业工作的指导意见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二级单位、部门：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天津市对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完善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全力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现就做好2025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提出指导意见如下。

### 一、深化推进长效机制，拓宽拓深就业渠道

1.深度挖掘“天津中医药大学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的实效性和岗位转化率。完善校院两级联动机制，强化毕业生就业工作的主体责任，校院两级党政领导班子主动认领、任务到人，亲自抓、带好头、做示范，形成学校主导、学院主体、专业主责的工作格局，特别是要充分发挥研究生导师及专业教师的作用，针对性开拓就业市场，深度挖掘访企拓岗促就

业专项行动的岗位转化率。党委学工部和党委研工部要统筹做好本科生和研究生的就业工作，各二级单位要主动走访对接企业和用人单位，调动教学、科研、校友等多方面资源，2025年全校走访用人单位不少于200家，二级单位专业负责人要结合学科专业特点走访用人单位；对于毕业去向落实率低于本校平均水平的二级单位（以8月31日毕业去向落实率为准），原则上二级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和专业负责人新开拓用人单位不少于10家，通过访企拓岗深度了解行业企业的人才需求，深化人才培养改革，推动供需精准对接和岗位转化率；研究生导师要按照所带研究生不低于1:1比例走访企业，为所带研究生每人提供至少2个有效就业岗位；要结合毕业生就业需求，重点走访天津企业，深入挖掘在津优质岗位资源，提升岗位的利用率和访企拓岗的实效性，鼓励校院两级班子成员带队、优秀毕业生代表随行，师生同行，将开拓优质岗位与推介优秀毕业生相结合，推动校企紧密联动。

**2. 常态化开展校院两级招聘活动。**充分发挥校园招聘主渠道作用，大力实施“企业进校园”计划，广泛开展各级各类校园招聘活动。党委学工部和党委研工部要组织好学生积极参与“校园招聘月”、“春季攻坚行动”、“百日冲刺行动”和“津英就业”系列等毕业生专场招聘活动，主动邀请用人单位进校招聘，针对本科生、研究生的需求和专业特点，举办校企对接会、人才接洽会、企业宣讲会等线下校园招聘活动；要创造条件主动邀请用人单位进校招聘，举办区域性、行业性的专场招聘活动，开展校级

大型双选会和供需洽谈会，打造校级招聘活动品牌。各二级单位要结合专业特色开展院级招聘会，开展小而精、专而优的小型专场招聘活动；要结合毕业生求职就业意愿，大力拓展岗位资源，努力为毕业生提供优质就业岗位信息；要持续追踪学生签约情况，提升招聘活动实效，在招聘高峰期，各二级单位要确保招聘活动场次数，每周至少举办2场招聘相关活动，营造全校“周周有宣讲、月月有招聘、季季有专场”的就业氛围，搭建校企“握手通道”，推动人才供需精准有效对接。

**3.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积极鼓励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鼓励并支持毕业生在天开高教科创园创业就业，党委学工部要健全创业指导培训、手续办理、项目推介、资金扶持、政策落实和跟踪服务制度，加大对国家和天津市创业政策宣传力度，充分发挥天开高教科创园、大学科技园、“天梦”众创空间三个创新创业实践平台的作用；要面向在校大学生开放并开展专业孵化服务，指导创业团队争取各类创业优惠政策，促进创新创业项目落地发展；要建立校院两级导师库，定期开展政策宣讲、讲座培训、交流沙龙、路演展示等活动，切实发挥创新创业带动就业的实际作用。

**4.引导毕业生基层就业，支持毕业生多种形式就业。**进一步强化基层就业的宣传力度，加强政策宣讲，积极引导和鼓励毕业生到城乡基层、中小企业、中西部地区和艰苦边远地区就业。学校相关部门要组织实施好2025年度“三支一扶”、“大学生村官”、“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基层就业项目的宣传发动和

服务工作；组织好一年两次大学生征兵动员和征集工作，鼓励和支持毕业生到部队建功立业；要根据科技部、教育部等国家部委安排部署，加大科研助理岗位和管理助理岗的开发力度。党委学工部和党委研工部要遴选出一批具备育人特色、服务基层、奉献社会的典型代表，通过事迹宣讲等形式，引导毕业生投身西部、基层、艰苦边远地区和重点领域就业。各二级单位要积极鼓励并支持毕业生多种形式就业，引导毕业生到乡村干事创业，将专业知识与创新创业相结合，推动乡村振兴项目；要面向毕业生宣讲、解读灵活就业社会保障有关政策，帮助更多毕业生用足用好相关政策资源，为毕业生从事新业态就业提供服务。

## 二、深化就创业育人载体，建设高质量服务指导体系

**5.强化学生就业观教育。**引导学生树立“先就业、再择业”的理念，找准职业方向，实现职业发展。党委学工部和党委研工部要针对本科生和研究生的特点，持续举办“我和我求学的城市”爱津留津系列活动，组织实施好“爱津城·强技能·促就业”天津市大学生就业技能培训专项活动，从教育引导、实践研学、技能培训、求职指导等方面为毕业生提供服务，引领学生了解天津、扎根天津、立业天津。各二级单位要充分利用毕业季关键节点，开展形式多样的就业育人主题教育，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职业观、就业观和择业观。校院两级要深入开展2025年就业观主题教育活动，以“成才观、职业观、就业观”为核心，以课程教育人，以岗位吸引人，以故事感动人，以政策鼓励人，围绕端正

就业认知、调整就业预期、科学规划成长等内容，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就业价值观，客观看待个人条件和社会需求，从实际出发选择职业和工作岗位。就业观教育要覆盖各年级、各专业，实现就业教育全覆盖，二级单位党政领导要积极引导学科带头人、研究生导师、专业教师等共同做好学生就业观教育。

**6.深化生涯规划教育。**以教育部、天津市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为契机，党委学工部和党委研工部要组织举办好校院两级赛事，全面提升大赛的覆盖面和实效性。党委学工部要将大赛内容设计同《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大学生就业与创新创业指导》课程深度融合，将大赛与校园招聘和校企人才供需对接深度融合，帮助更多毕业生通过参赛提升职业规划和就业能力，顺利实现就业；要深入推进天津市就业创业金课、职业生涯咨询特色工作室的选评参评工作，培育一批校级就业创业指导“名师金课”；要以构建中国特色大学生职业生涯发展教育理论体系为目标，加强《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大学生就业与创新创业指导》课程建设，有效提升课堂教学的深度和广度，打造内外互补、专兼结合的就业指导教师队伍。各二级单位要积极探索建立学生成长档案，为学生提供个性化、精准化、便捷化的生涯指导。

**7.持续优化就业育人工作体系。**深刻认识就业工作对于人才培养的重大意义，将就业教育、就业引导纳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体系，作为“三全育人”的重要内容，将解决学生就业作为教职工的应尽之责、必担之责。党委学工部和党委研工部要牵头

做好本科生、研究生的就业工作，统筹协调，组合发力；要积极申报教育部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各二级单位要将就业工作纳入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述职内容；研究生导师要作为所指导学生的就业第一责任人，对于所带学生就业突出的研究生导师在评奖评优等方面予以倾斜；各二级单位要承担起就业工作的主体责任，做到就业工作“管理无盲点、联系无缝隙、人员无遗漏、上报无逾期”，不断优化服务手段，为学生提供更优质、便捷、高效的就业服务。

**8.持续提升毕业生就业服务质量。**做实做细暖心就业服务，进一步完善就业工作流程。党委学工部和党委研工部要不断升级和完善“互联网+就业”服务功能，完善本、硕、博毕业生的去向核验、企业真实性核查和小规模用人单位签约情况筛查预警功能；充分发挥“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的作用，提升学生求职竞争力，创造条件推动“宏志助航计划”覆盖更多毕业生及中低年级学生。各二级单位要将就业统计工作前置，融入学生日常管理服务，为学生提供定制化就业指导服务，落实学生就业全过程动态管理；要坚持以学生为中心的育人理念，毕业班辅导员要在谈心谈话、班团建设、宿舍走访等日常事务中，时刻关注毕业生思想动态、就业需求、就业困惑和求职进程，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以“一个都不能少”的职业信念，开展就业政策讲解、心理疏导、简历制作和面试指导、岗位推荐等工作，通过有温度的就业指导服务，帮助学生尽早就业；要加强学生诚信和安全教育，及时发布求职就业预警信息，引导

毕业生诚信求职，帮助毕业生防范求职风险，帮助和支持毕业生维护就业权益。

**9.完善精准化就业指导帮扶机制。**各二级单位要重点关注脱贫家庭、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残疾、烈士子女等困难毕业生以及少数民族、就业困难等重点群体学生，建立帮扶工作台账，优先提供指导服务、优先推荐就业岗位、优先开展培训和就业实习，针对每一名困难学生至少开展3次谈心谈话、推荐3个有效岗位、组织参与3次线上线下就业促进活动；要实行“一人一档”、“一人一策”动态管理，精准开展就业帮扶工作；要坚持落实“一对一”帮扶机制，二级单位领导班子成员、班主任、专业教师、辅导员等要与困难毕业生开展结对帮扶，开展岗位推荐、技能培训等就业指导服务工作，实行分类指导，确保每一个困难毕业生都得到有效帮助；毕业班辅导员要加大个性化教育辅导的工作力度，特别针对“双困生”要持续开展心理援助和就业创业指导服务；要坚持“未就业毕业生信息追踪台账”和“毕业生就业帮扶”台账的实名制管理制度，逐一挂号销账，持续追踪就业信息至毕业生离校半年后。

### **三、深化聚焦评价升级，促进招生培养就业机制联动**

**10.持续加强就业数据监测及统计核查工作。**严守“四不准”、“三严禁”工作要求，校院两级签署“天津中医药大学2025年度就业统计工作承诺书”。党委学工部和党委研工部要按照教育部颁布的高校毕业生就业去向界定及标准，落实好本科毕业生和研究生毕业生的就业信息平台的录入与核查工作，统筹部署、精

心安排，指导二级单位按规定及时完成毕业去向登记；要进一步加强就业监测工作业务培训，提升就业监测工作质量、时效和规范化水平。各二级单位要认真落实毕业去向登记制度，做到情况清、底数明，准确掌握毕业生升学、签约、待就业等具体情况；要按照时间截点做好2025年的毕业生就业数据及相关信息的统计上报工作，确保数据统计专人负责、及时录入、动态监测、适时分析，实现“就业去向落实一人，数据信息上报一人”，做到就业状况“日日清”，尤其对于就业状况不稳定的毕业生要进行持续跟踪，做好延续性就业服务；要坚持采用抽查、电话回访、数据比对三种方式全覆盖进行自查、核查、抽查。

**11.完善就业质量评价机制。**认真做好2025年度用人单位回访、毕业生就业状况及培养质量追踪调研分析工作。校院两级要深入开展企业走访、座谈等活动，了解毕业生在工作单位的工作、生活及发展情况，尤其针对勇搏励志班的毕业生要进行重点追踪，有效掌握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在专业技能、职业素养及岗位适应力等方面评价和建议；要认真研究，总结分析，充分参考和使用就业质量报告中的统计分析数据，作为制订人才培养方案和专业评估等工作的参考依据，科学的为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双向选择”进行人岗匹配；要将就业情况作为评价学院人才培养质量、整体育人水平、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评价学院党政领导班子能力的重要指标，将各学院毕业去向落实率结合就业岗位质量、就业育人效果、重点地区就业、重点人群就业帮扶等情况综合评价就业质量。

**12.深入推动就业与招生培养联动改革。**校院两级要不断优化学科专业设置，重点布局社会需求强、就业前景广、人才缺口大的学科专业；要深入开展专业学科就业状况跟踪调查，将调查结果作为“双一流”建设绩效评价、本科教学评估、学科评估、专业设置与管理等重要依据，针对就业率过低、不适应市场需求的学科专业要及时提供招生计划调整依据；要充分发挥就业大数据对招生计划安排、人才培养方案调整的作用，不断提高人才培养和社会需求的契合度；要深化工作协同机制，进一步构建“招生-培养-就业-校友”全链条的育人工作体系。

#### 四、深化落实上下联动，加强就业工作组织领导

**13.深入落实就业“一把手”工程。**进一步强化二级单位就业工作的主体责任，各二级单位要把就业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列入领导班子重要议事日程，落实就业工作二级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责任制。主要负责同志是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同志是直接责任人，健全主要负责同志亲自部署，分管同志靠前指挥，各教研室协同推进、全员参与的工作机制；要进一步强化就业工作的组织领导，把促进毕业生更充分就业和更高质量就业作为重要政治责任，各教研室教师要通力合作，共同做好就业工作，辅导员（班主任、导师）要密切追踪每一名毕业生就业进展情况，进一步推进“周沟通月研讨”机制；要至少明确1名熟练掌握就业政策和二级单位就业工作的老师作为就业专职辅导员，做好每年就业工作的有序衔接。

**14.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建立“三好三实”责任体系，实现就业工作的“七个全覆盖”。一是组织领导好，责任全压实；二是工作措施好，精准落实实；三是数据把好关，统计保真实。各学院对专业就业情况、市场需求反馈数据要准确、详实，充分实现二级单位党政领导及教研室参与就业工作全覆盖；二级单位主要领导带头全体教师联系帮扶困难毕业生就业全覆盖；二级单位就业专职辅导员和毕业班辅导员熟悉政策全覆盖；二级单位就业政策普及毕业生全覆盖；二级单位与用人单位供需对接全覆盖；全体毕业生就业意愿摸底掌握全覆盖；每名困难毕业生精准岗位推荐全覆盖。

**15.实施就业工作激励机制。**学校每年面向二级学院划拨就业专项经费，实施就业优秀单位专项经费奖励机制和就业指导先进个人激励机制。各二级单位要进一步明确就业工作的目标和任务，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责任到人，多措并举，狠抓落实，扎实推进就业各项工作落实做细；要主动作为，积极行动，针对具体工作实施“一院一策”、“一类一策”、“一生一策”，抓好顶层设计和难点突破；要明确时间表、任务书、路线图，挂图作战，倒排工期，确保在8月30日毕业去向落实率达到85%，确保少数民族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高于本校平均水平，确保留津率不低于去年同期水平，确保在12月31日毕业去向落实率达到90%。二级学院整体就业工作情况将纳入学校对二级学院考核指标体系，作为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对于

各级各类检查发现存在就业数据造假、就业统计不规范、就业单位真实性核查不到位的学院，实行“一票否决”。

中共天津中医药大学委员会

2024年12月9日

